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 函

33383

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176號

地址：330045桃園市桃園區大同路108號13樓

承辦人：職安檢查員 陶明貞

電話：03-3323606分機807

電子信箱：10022561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華亞科技園區服務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檢職字第11500053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修正「國家職業安全衛生獎參選及評審作業程序」第四點、第五點、第八點及第七點附表一、附表二，並自即日生效一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勞動部115年4月16日勞職授字第11502504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相關資訊於本處官網最新消息 (<https://oli.tycg.gov.tw/>) 網頁公告，供查詢下載。

正本：華亞科技園區服務中心

副本：

處長王振鴻